



匪我思存

著

HEIWOSICUN
WORKS

14

GOODBYE
MY PRINCESS

東宮

比皇宮更危險的地方是東宮，比皇帝更難當的是太子。而我願以這山河萬里，換取一段永恒傳奇。

新世界出版社



传奇系列 LEGEND

GOODBYE
MY PRINCESS

14

凍宮

匪我思存
HEWOSOUN
WORKS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宫 / 匪我思存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7-80228-862-1

I. ①东… II. ①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02306号

东 宫

策 划: 记忆坊图书

作 者: 匪我思存

责任编辑: 吕 晖 董晓琼

特约编辑: 四 喜 小 歪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 (100037)

总编室电话: (010) 68995424 (010) 68326679 (传真)

发行部电话: (010) 68995968 (010) 68998733 (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www.nwp.com.cn

本社英文网址: 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6306

印 刷: 环球印刷 (北京) 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 × 1230 1/32

字 数: 200千 印张: 9.5

版 次: 2010年7月第1版 2010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862-1

定 价: 28.00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蜜炬红烛翠袖单，小楼听雨夜初寒。
明朝酒醒繁花落，从此浮生作梦看。

平直

我又和李承鄞吵架了。每次我们吵完架，他总是不理我，也不许旁人同我说话。

我觉得好生无趣，便偷偷溜上街玩。阿渡跟着我，她一直在我身边，无论走到哪里都甩不掉，像个影子似的。好在我并不讨厌阿渡这个人，她除了有点儿一根筋之外，样样都好，还会武功，可以帮我打跑坏人。

我们去茶肆里听说书，说书先生口沫横飞，讲到剑仙如何如何千里之外取人项上人头，我问阿渡：“喂，你相不相信这世上有剑仙？”

阿渡摇摇头。

我也觉得不可信。

这世上武林高手是有的，像阿渡的那柄金错刀，我看见过她

出手，快得就像闪电一般。可是千里取人头，我觉得那纯粹是吹牛。

走出茶肆的时候我们看到街头围了一圈人，我天生爱凑热闹，自然要挤过去看个究竟。原来是个一身缟素的姑娘跪在那里哭哭啼啼，身后一卷破席，裹着一具直挺挺的尸首，草席下只露出一双僵直脚，连鞋都没有穿。周围的人都一边摇头一边叹气，对着她身前写着“卖身葬父”四个墨字的白布指指点点。

“哇，卖身葬父！敢问一下，这位小姐打算把自己卖多少钱？”

所有人全都对我怒目而视。我忘了自己还穿着男装，于是缩了缩脖子，吐了吐舌头。这时候阿渡拉了拉我的衣角，我明白她的意思，阿渡总是担心我闯祸，其实我虽然成天在街上晃来晃去，但除了拦过一次惊马打过两次恶少送过三次迷路的小孩回家追过四次还是五次小偷之外，真的没有多管过闲事……

我偷偷绕到人群后头，仔细打量着那破席卷着的尸首，然后蹲下来，随手抽了根草席上的草，轻轻挠着那僵直脚板心。

挠啊挠啊挠啊……挠啊……

我十分有耐心地挠啊挠，草席里的“尸首”终于忍不住开始发抖，越抖越厉害，越抖越厉害……周围的人终于发现了异样。有人大叫一声指着发抖的草席，牙齿格格作响，说不出话来；还有人大叫“诈尸”；更多的人瞠目结舌，呆立在那里一动不动。我不屈不挠地挠着，草席里的“尸首”终于忍不住那钻心奇痒，一把掀开席子，大骂：“哪个王八蛋在挠我脚板心？”

我牙尖嘴利地骂回去：“王八蛋骂谁？”

他果然上当：“王八蛋骂你！”

我拍手笑：“果然是王八蛋在骂我！”

他一骨碌爬起来便朝我一脚踹来，阿渡一闪就拦在我们中间。我冲他扮鬼脸：“死骗子，装挺尸，三个铜板挺一挺！”

骗子大怒，那个浑身缟素的姑娘同他一起朝我们冲过来。阿渡素来不愿意在街上跟人打架，便拉着我飞快地跑了。

我有时候非常不喜欢跟阿渡在一块儿，因为往往有趣的事刚刚做了一半，她就拉着我当逃兵。可是她的手像铁钳似的，我怎么也挣不开，只好任凭她拉着我，踉踉跄跄一路飞奔。就在我们夹杂在人流中跑过半条街的时候，我突然看到一间茶楼前，有个人正瞧着我。

那个人长得很好看，穿一件月白袍子，安静地用乌黑的眼珠盯着我。

不知道为什么，我心里突然一跳。

到了牌坊底下，阿渡才松开我的手，我回头再看那个人，他却已经不在。

阿渡没有问我在看什么，她就是这点好，从来不问东问西。我觉得自己今天有点儿心神不定，也许是因为和李承鄞吵架的缘故。虽然他每次都吵不赢我，我总可以将他气得哑口无言，但他会用别的方式来还击，比如让旁人都不理睬我，就如同我是一个所有人都看不见的人。那种滋味实在不好受，如果我不偷偷溜出来街上玩，迟早会被活活闷死。

我觉得好生无趣，低头踢着石子，石子一跳一跳，就像蹴鞠一样。李承鄞是蹴鞠的高手，小小的皮球在他足尖，就像是活物一般，任他踢出好多种花样。我并不会蹴鞠，也没有学过，因为李承鄞不肯教我，也不肯让别人教我，他一直非常小气。

我用力稍大，一脚将石子踢进了阴沟里，“扑通”一响，我才发现不知不觉竟然已经走到了一条巷子里。两边都是人家的高墙，这里的屋子总建得很高，还有形状古怪的骑墙，我突然觉得有点儿毛骨悚然……就是那种后颈里汗毛竖起来的感觉。

我回过头去，竟然没有看到阿渡，我大声叫：“阿渡！”

巷子里空落落的，回荡着我的声音。我前所未有的恐慌起

来，几年来阿渡一直和我形影不离，连我去如厕，她都会跟在我身边。我醒的时候她陪着我，我睡觉的时候她睡在我床前，她从来没有不声不响离开过我周围一丈以外，现在阿渡突然不见了。

我看到了那个人，那个穿月白色袍子的人，他站在巷子那头，远远地注视着我。

我方寸大乱，回头叫着：“阿渡！”

这个人我并不认识，可是他刚刚在街上瞧着我的样子，奇怪极了。我现在觉得他瞧着我的样子，也奇怪极了。

我问他：“喂！你有没有看到阿渡？”

他并没有答话，而是慢慢地朝着我走过来。太阳照在他的脸上，他长得真好看，比李承鄣还要好看。他的眉毛像是两道剑，眼睛黑得像宝石一样，鼻梁高高的，嘴唇很薄，可是形状很好看，总之他是个好看的男人。他一直走到我的面前，忽然笑了笑：“小姐，请问你要找哪个阿渡？”

这世上还有第二个阿渡么，我说：“当然是我的阿渡，你有看见她么？她穿着件黄色的衫子，像只小黄鹂一样。”

他慢吞吞地说：“穿着件黄色的衫子，像只小黄鹂一样——我倒是看见了这样一个人。”

“她在哪里？”

“就在我的面前。”他离我太近了，近得我可以看见他眼中熠熠有神的光芒，“难道你不是么？”

我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衣裳，我穿的是件淡黄色的男衫，同阿渡那件一样，这个人真的好生奇怪。

他说：“小枫，几年不见，你还是这样，一点儿都没有变。”

我不由得大大地一震，小枫是我的乳名，自从来了上京，再也没有人这样称呼过我。我眨着眼睛，有点儿迷惘地看着他：“你是谁？”

他淡淡地笑了笑，说道：“嗯，你不知道我是谁。”

“你是我爹派来的么？”我眨了眨眼睛，看着他。临走的时候阿爹答应过我，会派人来看我，给我送好吃的。结果他说话不算话，一直都没有派人来。

他并没有回答我，只是问我：“你想回家吗？”

我当然想回家，做梦都想要回家。

我又问他：“你是哥哥派来的么？”

他对我微笑，问我：“你还有哥哥？”

我当然有哥哥，而且有五个哥哥，尤其五哥最疼我。我临走的时候他还大哭了一场，用鞭子将泥地上的沙土全都抽得东一条西一条。我知道他是因为舍不得我，舍不得我到这么远的地方来。

这个人连我有哥哥都不知道，看来并不是家里派来的人，我略微有点儿失望。问他：“你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

他说：“你曾经告诉过我。”

我告诉他的？我原来认识他么？

为什么我一点儿印象都没有了。

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却不觉得这个人是骗子。大约因为不会有这么奇怪的骗子，这世上的骗子都会努力把自己扮成正常人，他们才不会奇奇怪怪呢，因为那样容易露出破绽，被人揭穿。

我歪着头打量他，问：“你到底是什么人？”

他说：“我是顾剑。”

他没有说别的话，仿佛这四个字已经代表了一切。

我压根儿都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我说：“我要去找阿渡了。”

他对我说：“我找了三年才见到你，你就不肯同我多说一会儿话么？”

我觉得好生奇怪：“你为什么要找我？你怎么会找了我三年？三年前我认识你么？”

他淡淡地笑了笑，说道：“三年前我把你气跑了，只好一直找，直到今天才找到你。可是你已经不认得我了。”

我觉得他在骗人，别说三年前的事，就是十三年前的事我都记得清清楚楚。我的记性可好啦，我两三岁时，刚记事不久，就记得不少事了。比如，阿娘曾给我吃一种酸酸的果子浆，我很不爱吃；又或者阿娘抱着我，看父王跑马归来，金色的晨曦镀在父王身上，他就像穿了一件金色的盔甲一般，威风凛凛。

我决意不再同他说话。我转身就走，阿渡会到哪里去了呢？我一边想一边回头看了一眼，那个顾剑还站在那里看着我，他的目光一瞬不瞬地望着我，看见我回头看他，他又对我笑了笑。他都对我笑了好几次了，我突然觉得他的笑像水面上浮着的一层碎冰，就像对着我笑，其实是件让他非常难受的事似的。

真是一个奇怪的人，还硬说我认识他，我可不认识这样的怪人。

我走出巷子的时候，才发现阿渡就坐在桥边。她呆呆地看着我，我问她：“你跑到哪里去了，我都担心死了。”

阿渡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我摇她她也不动。这时候那个顾剑走过来，他朝着阿渡轻轻一弹指，只听“嗤”一声，阿渡就“呼”地跳起来，一手拔出她那柄金错刀，另一只手将我拉到她的身后。

那个顾剑悠悠地笑着，说道：“三年前我们就交过手，刚刚我一指就封住了你的穴道。你难道不明白，如果我真的想做什么，就凭你是绝对不拦不住我的么？”

阿渡并不说话，只是凶狠地看着他，那架式像是护雏的母鸡似的。有一次李承鄯真的把我气到了，阿渡也是这样瞪着他的。

我没想到这个顾剑能封住阿渡的穴道，阿渡的身手非常了

得，寻常人根本接近不了她，更别提轻易制住她了，这个顾剑武功高得简直是匪夷所思。我瞠目结舌地瞧着他。

他却只是长长叹了口气，看着拔刀相向的阿渡，和在阿渡身后探头探脑的我……然后他又瞧了我一眼，终于转身走了。

我一直看着他走远，巷子里空荡荡的，那个怪怪的顾剑终于走得看不见了。我问阿渡：“你不要紧吧？有没有受伤？”

阿渡摇了摇头，做了一个手势。

我知道那个手势的意思，她是问我是不是很难过。

我为什么要难过？

我觉得她莫名其妙，于是大大地朝她翻了个白眼。

天色渐渐暗下来，我带着阿渡上问月楼去吃饭。

我们出来街上闲逛的时候，总是到问月楼来吃饭，因为这里的双拼鸳鸯炙可好吃了。

坐下来吃炙肉的时候，卖唱的何伯带着他的女儿福姐儿也上楼来了。何伯是个瞎子，可是拉得一手好胡琴，每次到问月楼来吃酒，我都要烦福姐儿唱上一首小曲儿。

福姐儿早就和我们相熟了，对我和阿渡福了一福，叫我：“梁公子。”

我客气地请她唱两首曲子，她便唱了一曲《采桑》。

吃着双拼鸳鸯炙，温一壶莲花白酒，再听着福姐儿唱小曲儿，简直是人生最美不过的事情。

肉还在炙子上滋滋作响，阿渡用筷子将肉翻了一个个儿，然后将烤好的肉沾了酱汁，送到我碟中。我吃着烤肉，又喝了一杯莲花白酒，这时候有一群人上楼来，他们踩得楼板“咚咚”直响，他们哄然说笑，令人侧目。

我开始跟阿渡瞎扯：“你看那几个人，一看就不是好人。”

阿渡不解地望着我。

我说：“这些人虽然都穿着普通的衣裳，可是每人都穿着

粉底薄靴，腰间佩刀，而且几乎个个手腕上戴着护腕，拇指上绑着鹿皮靿。这些人既惯穿快靴，又熟悉弓马，还带着刀招摇过市……又长成这种油头粉面的德性，那么这些家伙一定是羽林郎。”

阿渡也不喜欢羽林郎，于是她点了点头。

那些羽林郎一坐下来，其中一个人就唤：“喂，唱曲儿的！过来唱个《上坡想郎》！”何伯颤巍巍地向他们赔不是，说道：“这位公子点了两首曲子，刚刚才唱完一首。等这首唱完，我们就过来侍候几位郎君。”

那羽林郎用力将桌案一拍：“放屁！什么唱完不唱完的！快快过来给咱们唱曲儿，不然我一刀劈死你这个老瞎子。”另一个人瞧了我一眼，笑嘻嘻地说：“你们瞧那小子，细皮嫩肉像个姑娘似的，长得倒是真俊。”这时候先前那人也瞧了我一眼，笑道：“要说俊，还真俊，比那个唱小曲儿的娘子长得还好。喂！兔儿爷相公，过来陪咱们喝一盅。”

我叹了口气，今天我本来不想跟人打架，看来是避免不了了。我放下筷子，懒懒地道：“好好一家店，怎么突然来了一帮不说人话的东西？真教人扫兴！”

那些人一听大怒，纷纷拍桌：“你骂谁？”

我冲他们笑了笑：“哦，对不住，原来你们不是东西。”

起先骂人的那个人最先忍不住，拔剑就朝我们冲过来。阿渡轻轻将桌子一拍，桌上的那些碟啊碗啊都纹丝未动，只有箸筒被震得跳起来。她随手抽了支筷子，没等箸筒落回桌面，那人明晃晃的刀尖已经刺到我面前。电光石火的刹那，阿渡将筷子往下一插，只闻一声惨叫，紧接着“铛”一声长剑落在地上，那人的手掌已经被那支筷子生生钉在桌子上，顿时血流如注。那人一边惨叫一边伸手去拔筷子，但筷子透过整个手掌钉穿桌面，便如一枝长钉一般，如何拔得动分毫。

那人的同伴本来纷纷拔刀，想要冲上来，阿渡的手就搁在箸筒之上，冷冷地扫了他们一眼。那群人被阿渡的气势所慑，竟然不敢上前一步。

被钉在桌上的那个人还在像杀猪般叫唤着，我嫌他叫得太烦人，于是随手挟起块桂花糕塞进他嘴里，他被噎得翻白眼，终于叫不出声来。

我拿着刚刚挟过桂花糕的筷子，用筷头轻轻拍着自己的掌心，环顾众人，问道：“现在你们哪个还想跟我喝酒？”

那群人吓得连大气也不敢出。我站起来，朝前走了一步，他们便后退一步，我再走一步，他们便再退一步，一直退到了楼梯边，其中一个人大叫一声：“快逃！”吓得他们所有人一窝蜂全逃下楼去了。

太不好玩了……我都还没来得及告诉他们，我可不会像阿渡一样拿筷子插入，我只是吓唬吓唬他们而已。

我坐回桌边继续吃烤肉，那个手掌被钉在桌上的人还在流血，血腥气真难闻，我微微皱起眉头。阿渡懂得我的意思，她把筷子拔出来，然后踢了那人一脚。那人捧着受伤的手掌，连滚带爬地向楼梯逃去，连他的刀都忘了拿。阿渡用足尖一挑，弹起那刀抓在手中，然后递给了我。我们那里的规矩，打架输了的人是要留下自己的佩刀的，阿渡陪我到上京三年，还是没忘了故乡旧俗。

我看了看刀柄上鏤的铜字，不由得又皱了皱眉。

阿渡不明白我这次皱眉是什么意思，我将刀交给阿渡，说道：“还给他吧。”这时候那人已经爬到楼梯口了，阿渡将手一扬，刀“铮”地钉在他身旁的柱子上。那人大叫一声，连头都不敢回，就像个绣球似的，骨碌碌直滚下楼梯去了。

从问月楼出来，倒是满地的月色，树梢头一弯明月，白胖胖地透着亮光，像是被谁咬了一口的糯米饼。我吃得太过饱，连肚

子都胀得好疼，愁眉苦脸地捧着肚子，一步懒似一步跟在阿渡的后头。照我现在这种蜗牛似的爬法，只怕爬回去天都要亮了。可是阿渡非常有耐心，总是走一步，停一步，等我跟上去。我们刚刚走到街头拐角处，突然黑暗里“呼啦啦”涌出一堆人，当先数人都执着明晃晃的刀剑，还有人喝道：“就是他们俩！”

定睛一看，原来是刚刚那群羽林郎，此时搬了好些救兵来。

为什么每次出来街上乱逛，总是要以打架收场呢？我觉得自己压根儿不是一个喜欢寻衅滋事的人啊！

看着一片黑压压的人头，总有好几百的样子，我叹了口气。

阿渡按着腰间的金错刀，询问似的看着我。

我没告诉阿渡，刚刚那柄刀上篆刻着的字，让我已经没了打架的兴致。既然不打，那就撒丫子——跑呗！

我和阿渡一路狂奔，打架我们俩绝不敢妄称天下第一，可是论到逃跑，这上京城里我们要是自逊第二，估计没人敢称第一。三年来我们天天在街上逃来逃去，被人追被人撵的经验委实太丰富了，发足狂奔的时候专拣僻街小巷，钻进去四通八达，没几下就可以甩掉后面的尾巴。

不过我们这次遇上的这群羽林郎也当真了得，竟然跟在后头穷追不舍，追得我和阿渡绕了好大一个圈子也没把他们甩掉……我吃得太饱，被那群混蛋追了这么好一阵工夫，都快要吐出来了。阿渡拉着我从小巷穿出来到了一条街上，而前方正有一队人马迎面朝我们过来，这些人马远远看上去竟也似是羽林郎。

不会是那群混蛋早埋下一支伏兵吧？我扶着膝盖气喘吁吁，这下子非打架不可了。

身后的喧哗声越来越近，那群混蛋追上来了。这时迎面这队人马所执的火炬灯笼也已经近在眼前，带头的人骑着一匹高大的白马，我突然发现这人我竟然认识，不由得大喜过望：“裴照！裴照！”

骑在马上裴照并没有看真切，只狐疑地朝我看了两眼。我又跳起来大叫了一声他的名字，他身边的人提着灯笼上前一步，照清楚了 my 脸。

我看见裴照身子一晃，就从马上下来了，干脆利落地朝我行礼：“太……”

我没等他说出第二个字，就急着打断他的话：“太什么太？后头有一帮混蛋在追我，快帮我拦住他们！”

裴照道：“是！”站起来抽出腰间所佩的长剑，沉声发令，“迎敌！”

他身后的人一片“刷拉拉”拔刀的声音，这时候那帮混蛋也已经追过来了，见这边火炬灯笼一片通明，裴照持剑当先而立，不由得都放缓了脚步。带头几个人还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只不过牙齿在格格轻响：“裴……裴……裴将军……”

裴照见是一群羽林郎，不由得脸色遽变，问道：“你们这是在做什么？”

裴照是金吾将军，专司职管羽林郎。这下子那些泼皮可有得苦头吃，我拉着阿渡，很快乐地趁人不备，溜之大吉。

我和阿渡是翻墙回去的，阿渡轻功很好，无声无息，再高的墙她将我轻轻一携，我们俩就已经上去了。夜深了，四处静得吓人。这里又空又大，总是这样的安静。

我们像两只小老鼠，悄悄溜进去。四处都是漆黑一片，只有很远处才有几点飘摇的灯火。地上铺了很厚的地毡，踩上去绵软无声，我摸索着找床，我那舒服的床啊……想着它我不由得就打了个呵欠：“真困啊……”

阿渡忽然跳起来，她一跳我也吓了一跳。这时候四周突然大放光明，有人点燃了灯烛，还有一堆人拿着灯笼涌进来，当先正是永娘。隔着老远她就眼泪汪汪扑地跪下去：“太子妃，请赐奴婢死罪。”

我顶讨厌人跪，我顶讨厌永娘，我顶讨厌人叫我太子妃，我顶讨厌动不动死罪活罪。

“哎呀，我这不是好好地回来了嘛。”

每次我回来永娘都要来这么一套，她不腻我都腻了。果然永娘马上就收了眼泪，立时命宫娥上前来替我梳洗，把我那身男装不由分说脱了去，给我换上我最不喜欢的衣服，穿着里三层外三层，一层一层又一层，好像一块千层糕，剥了半晌还见不着花生。

永娘对我说：“明日是赵良娣的生辰，太子妃莫要忘了，总要稍假辞色才好。”

我困得东倒西歪，那些宫娥还在替我洗脸，我襟前围着大手巾，后头的头发披散开来，被她们细心地用牙梳梳着，梳得我更加昏昏欲睡。我觉得自己像个人偶，任凭她们摆布，永娘对我唠唠叨叨说了很多话，我一句也没听进去，因为我终于睡着了。

这一觉睡得十分黑甜，吃得饱，又被人追了大半夜，跑来跑去太辛苦了。我睡得正香的时候，突然听到“砰”一声巨响，我眼睛一睁就醒了，才发现天已经大亮，原来这一觉竟睡到了日上三竿。我看到李承鄞正怒气冲冲地走进来，永娘带着宫娥惊惶失措地跪下来迎接他。

我披头散发脸也没洗，可是只得从床上爬起来，倒不是害怕李承鄞，而是如果躺在床上跟他吵架，那也太吃亏，太没气势了。

他显然是来兴师问罪的，冷冷地瞧着我：“你还睡得着？”

我打了个大大的呵欠，然后才说：“我有什么睡不着的？”

“你这个女人怎么这般恶毒？”他皱着眉毛瞧着我，那目光就像两枝冷箭，硬生生像是要在我身上钻出两个窟窿似的，“你别装腔作势了！”

这不是他惯常和我吵架的套路，我觉得莫名其妙：“怎

么了？”

“怎么了？”他咬牙切齿地对我说，“赵良娣吃了你送去的寿面，上吐下泻，你怎么用心如此之毒？”

我朝他大大地翻了一个白眼：“我没送寿面给谁，谁吃了拉肚子也不关我的事！”

“敢做不敢认？”他语气轻蔑，“原来西凉的女子，都是这般没皮没脸！”

我大怒，李承鄴跟我吵了三年，最知道怎么样激怒我，我跳起来：“西凉的女子才不会敢做不敢认，我没做过的事情我为什么要认？我们西凉的女子从来行事爽快，漫说一个赵良娣，我若是要害谁，只会拿了刀子去跟她拼命，才不会做这种背后下毒的宵小！倒是你，不问青红皂白就来冤枉人，你算什么堂堂上京的男人？”

李承鄴气得说：“你别以为我不敢废了你！便拼了这储位不要，我也再容不下你这蛇蝎！”

我嘎嘣扔出四个字：“悉听尊便。”

李承鄴气得拂袖而去，我气得也睡不着了，而且胃也疼起来，阿渡替我揉着。永娘还跪在那里，她显然被吓到了，全身抖得像筛糠一样。我说：“由他去吧，他每年都扬言要废了我，今年还没说过呢。”

永娘又泪眼汪汪了：“太子妃恕罪……那寿面是奴婢遣人送去的……”

我大吃一惊，永娘道：“可奴婢真没在里头做什么手脚，奴婢就是想，今日是赵良娣的生辰，太子妃若不赏赐点什么，似乎有点儿……有点儿……太子妃高卧未醒，奴婢就擅自作主，命人送了些寿面去，没想到赵良娣她吃了会上吐下泻……请太子妃治奴婢死罪……”

我满不在乎地说：“既然咱们没做手脚，那她拉肚子就不关